

您未登录 | 点击统一身份认证

校园公文通

首 页 教师事务 学生事务 荔园文化 网上服务

首页 > 校园公文通

[关闭本页]

深圳大学2015年博士研究生招生政策的重要变化

研究生院(筹) 2014-10-20 12:53:00

为适应国家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制度、学位论文抽检制度和学位授权点动态调整机制,建立与高水平、有特色、现代化一流大学发展目标相适应的博士研究生教育质量保障体系,学校今年先后出台了《深圳大学关于进一步稳定和提高博士研究生培养质量的若干意见》、《深圳大学博士生指导教师资格遴选与招生条件审核办法》、《深圳大学博士研究生申请学位论文答辩的学术论文发表要求》、《深圳大学优秀博士研究生选拔与资助计划暂行办法》等一系列政策文件和管理制度,修订完善了博士研究生的奖助办法。基于这些文件,2015年我校博士研究生招生政策将发生重要变化。

一、严格控制非脱产方式学习的博士生招生人数

从2015年开始,各专业原则上只招收以脱产方式学习的非定向博士生(原则上不招在职攻读博士生)。非定向博士生的培养方式为脱产学习,在学期间工资、户粮关系及人事档案按规定转入学校研究生院档案室,保证课程学习、课题研究及学位论文时间。

二、试点申请一审核招生选拔方式

在原有的硕博连读(11月)、公开招考(次年3月)两种招生选拔方式的基础上,新增"申请一审核"方式。按照国家要求,博士研究生选拔"申请一审核"机制,要强化对科研创新能力和专业学术潜质的考察。目前《深圳大学

大学2015年试点"申请审核制"博士研究生招生方案》已经调研起草完毕,即将征求相关学科和导师的意见。

研究生院的初步思路是,加大硕博连读研究生的选拔力度(11月),积极稳妥试行申请一审核选拔方式(11月),剩余指标用于公开招考(2015年3月)。

- 三、导师招生条件审核和招生人数限额
- 1. 导师招生条件审核。除院士、学科带头人外,已获博导资格3年者,在第4年新招收博士研究生时应提出申请并且符合一定的基本条件。
- 2. 导师招生人数限额。院士、国家级重大课题主持人每年招收博士生人数不超过2名,其他导师不超过1名。所有指导教师,在读博士生数超过10人(含10人)时,暂停招收新的博士生。

四、 大幅度提高博士研究生奖助水平

在原先国家奖学金、国家助学金等奖助政策的基础上,扩展了优博计划(优博计划第一阶段旨在吸引优秀生源并鼓励其潜心学业和科研,资助期自新生入学至中期筛选,为期2年,学校每人每年资助3万元人民币,无指标限制);新设了研究生学术创新奖(奖励博士研究生发表高水平论文)、学业奖学金;增设了腾迅创始人创新奖学金等社会奖学金。学校要求导师为新招收博士生提供科研及学术交流津贴,文科每年不少于2000元/生,理工科不少于4000元/生。详情见下表:

深圳大学博士研究生奖助体系(2015)

奖助项目	比例	奖励金额	备注
国家助学金	100%	30000元/年	最长可享受5年。一年按12个月发放,每人每 月2500元。
学业奖学金	100%	10000元/年	标准学制年限内享受,按学年一次性发放。
国家奖学金	3%	30000元/年	标准学制内均可申请参评。
校优秀研究生奖	20%	4000元/年	二、三年级可申请参评。
校优秀研究生干部奖	3%	4000元/年	二、三年级可申请参评。
研究生学术创新奖		5000-60000元/篇	奖励研究生公开发表的高水平学术论文,标准 学制内均可申请参评。
境外学习奖学金		特等10000元/学期 一 等5000元/学期 二等3000元/学期	一年级、二年级研究生可申请参评,获奖比 例、标准以国际交流合作部的通知为准。

校优秀毕业研究生		3000元/年	应届毕业生可申请,获奖比例约为当年应届毕 业生人数的10%。
优博资助计划		3万元/年	第一阶段无指标限制,符合条件者都可申请,可享受2年;第二阶段不超过6名,最长可享受3年。符合条件者最长可享受5年资助,每年3万,共计15万。按月发放。
研究生三助酬金	30%	8000元/年	标准学制内可申请。一年按10个月发放,每月 每岗800元。
社会奖学金(面向所有博士生)	1、腾讯创始人创新奖学金,每年奖励10名博士研究生,奖金40000元/人。 2、"好日子奖学金",每年奖励1-2名博士研究生,奖金10000元/人。		
研究生社会奖学金(面向特定学院或专业)	 牛憨笨奖学金(光电工程学院),获奖比例、标准以相关学院评奖通知为准。 松山湖奖学金,每年奖励研究生12名,奖金4000元,信息与通信工程专业博士生可申请。 		
导师科研津贴	根据导师课题经费来源及学生参与科研工作量定期发放,标准及条件暂由导师自定。不同专业间会有差别。		

^{*}表中各类奖助学金主要面向以全日制脱产方式学习的非定向博士研究生评选,评选细则以学校相关文件及通知为准。

根据目前国家政策,2015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规模将基本维持在2014年的水平上。因此,认真做好招生宣传、切实提高选拔质量将是2015年我校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的主题。

深圳大学研究生院

(更新于2014-10-29 8:32:00)

首页 | 新闻 | 公文通 | 校务信箱 | OA系统 | 院系设置 | 组织机构 | 学者风采 | 教师事务 | 学生事务 | 荔园文化 | 网上服务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3688号 邮编:518060 E-mail:webmaster@szu.edu.cn

^{*}以在职形式学习的博士研究生、定向生原则上不享受校内奖助学金,如有例外,以相关文件或协议为准。

^{*}表中具体内容如有调整,以学校更新通知为准。

总机:2653-6114 网络服务:2653-7109 校内报警:2653-7119 心理指导:2695-8879

粵ICP备05008884号 版权所有@信息中心 💰